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资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温州数科”)

●投资金额：北京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鹄致远资产运营”)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4,500万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投资概述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为进一步拓展及巩固公司业务领域，整合各方资源，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拟出资4,500万元投资温州数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本次投资事项涉及的《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已签署完毕，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温州市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4MACT3Y7GX0的《营业执照》。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 1、名称：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3、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温州大道1707号亨哈大厦701室-95号
- 4、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成立日期：2023-08-24
- 6、出资额：15100万元人民币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该基金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备案后续推进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1：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邱滢霏
- 2、成立时间：2015-01-23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 5、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B座336
- 6、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02586966

8、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号：P1015578

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23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鸿鹄致远资产运营与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投资基金，具体内容请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资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二）普通合伙人2：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毛志坚

2、成立时间：2021-07-06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421-6室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2MA94EUJA84

8、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号：P1073054

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没有发生过交易。

（三）有限合伙人1：济南市同信未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3-03-23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出资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421-19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CBJ01Y7M

济南市同信未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济南市同信未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没有发生过交易。

(四) 有限合伙人2: 河源市兴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 2023-03-28

3、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4、出资额: 200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 河源市源城区兴源东路一号(第六层)

6、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2MACEARTP92

河源市兴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河源市兴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没有发生过交易。

(五) 有限合伙人3: 宁波前洋之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 徐欣

2、成立时间: 2020-01-19

3、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996号前洋之星广场1-1号楼至1-2号楼1-1室

6、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MA2GWYAQ9E

宁波前洋之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宁波前洋之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没有发生过交易。

三、设立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为温州数科的普通合伙人1。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并持续保持拥有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15578。

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济南市，为温州数科的普通合伙人2。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并持续保持拥有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73054。

（二）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名称：本合伙企业的名称为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温州大道1707号亨哈大厦701室-95号。

3、合伙目的：充分利用普通合伙人的资源、信息、人才和机制等方面的优势，挖掘投资机会，进行股权投资或采用法律允许的其他投资方式，实现合伙企业财产的专业化管理与运用。

4、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5、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住址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普通合伙人 1	中财融商（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 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B 座 336	23.00

普通合伙人 2	山东同信同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 3 号鑫苑鑫中心 7 号楼 421-6 室	100.00
有限合伙人 1	济南市同信未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 3 号鑫苑鑫中心 7 号楼 421-19	5000.00
有限合伙人 2	北京鸿鹄致远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1 号楼 7 层 702-B	4500.00
有限合伙人 3	河源市兴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河源市源城区兴源东路一号（第六层）	2777.00
有限合伙人 4	宁波前洋之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996 号前洋之星广场 1-1 号楼至 1-2 号楼 1-1 室	2700.00
合计			15100.00

6、合伙人总认缴出资额：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1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壹佰万元整），以货币方式进行认缴。合伙企业实际资金募集规模以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为准。

7、缴款安排：各合伙人同意，在基金管理人发出缴款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实缴出资。

8、投资目标：合伙企业将充分利用基金管理人的资源、信息、人才和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在经营范围内进行投资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9、投资范围：合伙企业主要投资行业包括但不限于：通信行业、计算机基础技术行业、软件行业、互联网行业、电子商务行业、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行业，重点关注领域：数字产品制造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要素驱动业等。

10、投资运作方式：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审慎的尽职调查，针对具体投资项目拟订稳妥的投资方案，加强投后管理与风险管理。

11、投资限制：非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内不得举借债务。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以股权投资为目的，按照合同约定为被投资企业提供 1 年期限以内借款、担保的，该等借款或者担保到期日不得晚于股权投资退出日，且借款或者担保余额不得超过基金实缴金额的 20%；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如届时监管规定有变化的，以监管规定为准。

不得投资于承担无限责任的企业。

不得从事法律、法规以及本合伙协议禁止从事的其他事项。

12、投资决策程序：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寻找有潜力的投资项目，由基金管理人负责组织中介机构对拟投资目标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并形成投资方案后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投资决策。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通过后方可进行该项目的具体投资。

13、现金管理：合伙企业的全部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的现金，在不影响投资或分配的前提下，可进行临时投资，但仅限于投资于银行存款或理财、券商理财、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和政府支持债券等安全性和流动性较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该种投资无需取得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

14、可分配收益：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益指下列收入在扣除相关税费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的可分配部分：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的收入（包含返还的项目投资的本金和利润）；投资期结束后普通合伙人确定不再进行投资或用于其他目的并可返还给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合伙企业从其投资运营活动获得的分红、股息、利息、其他现金收入。当合伙企业决定分配时，普通合伙人应及时向各合伙人分配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益，分配时间应在合伙企业召开合伙人会议决定分配后。

14、亏损分担：合伙企业的经营亏损由合伙企业财产弥补。

合伙企业债务由合伙企业财产偿还；合伙企业财产不足清偿其全部债务时，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15、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率：基金管理人以基金实缴到位资金为基础，按年收取管理费，管理费率为【2%】/年。

管理费的缴纳与支付：管理费由各合伙人以支付费用形式另行缴纳至基金，基金向各合伙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基金管理费可以由各合伙人在实缴资金时一次性支付或者按照年度进行支付，如按照年度进行支付，则首年度基金管理费自收到每一笔合伙人实缴资金5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往后每个年度在该日期前5个工作日内由合伙人向合伙企业预付当年的管理费，并由合伙企业在5个工作日内向管理人支付。每笔管理费支付金额=合伙企业实缴资金余额×2%

16、有限合伙人退伙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有限合伙人在其投资项目未退出前不得退伙或提前收回该项目出资。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基金，是为了为进一步拓展及巩固公司业务领域，整合各方资源，提高公司竞争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存在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